#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优秀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9-09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一安全在身，...*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一**

安全在身，家人放心。安全疏忽，苦难缠身。安全警句千条万条，安全生产第一条。千计万计，安全教育第一计。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建筑施工安全

责任书

，欢迎大家阅读参考，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甲方：

乙方(项目负责人)：

一、单位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开竣工时间：

四、工程内容：

五、质量保证：

六、工程承包方式：

七、工程价款：(小写) (大写) 为了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严防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发生，保障职工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促进公司的良性发展，依照《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山西万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监督部依法与项目责任人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内容如下：

1、乙方必须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

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得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颁发指令，并采取保护措施防止事故的发生。

2、施工前，乙方应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教育会议，并通知甲方委派有关人员出席会议。介绍施工中有关安全、防火等

规章制度

及要求，乙方必须检查、督促施工人员严格遵守、认真执行。

3、施工期间，乙方须指派安全、安全措施的落实以及防火、防水工作等。甲方将指派负责人联系予以协助督促乙方执行有关安全、安全措施以及防火等的落实情况。甲乙双方应经常联系，进行项目安全检查等工作，共同预防事故的发生。对于发现的问题和存在的安全隐患，甲方将向乙方提出整改要求，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预期未进行整改的甲方将向乙方作出相应罚款处罚。对于因此造成的所有安全事故，一切后果将由乙方完全负责。

4、乙方在施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和遵守安全生产管理的各类规定。乙方负有搞好安全生产管理以及定期检查的义务，对于查出的隐患，乙方必须立即整改，并将整改方案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

5、在施工生产操作过程中的个人安全防护用品，由乙方自理，乙方应督促施工现场人员自觉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

施设备、工具用具等符合安全要求和处于安全状态。乙方对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后果自行负责。

7、由乙方提供的机械设备、脚手架等，在搭设、安装完毕提交使用前，做好验收及交付使用手续。严禁在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情况下投入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8、乙方在施工期间所使用的各种设备以及工具等均应由乙方自备。设备和工具的保管、维修以及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故障、损坏、遗失或造成伤亡事故均由乙方承担责任，负责赔偿。

9、乙方的人员，对施工现场的脚手架、各类安全防护措施、安全标志和警告牌等不得擅自拆除、变动。如确实需要拆除变动的，必须经工地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的同意，并采取必要、可靠的安全措施后方能拆除。擅自拆除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10、乙方特种作业必须执行国家制定的《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办法》，经省、市、地区的特种作业安全技术考核站培训考核后持证上岗，并按规定定期审证;中、小型机械的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做到“定机定人”和持证操作;起重吊装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十不吊”规定，严禁违章、无证操作;严禁不懂电气、机械设备的人员擅自操作使用电器、机械设备。如造成后果，一律由乙方负责承担。

落实监护措施。焊工、电工必须持有效证件上岗作业，严禁无证操作。否则由此发生的后果均由肇事方承担。

12、乙方在施工中使用电气设备，在使用前应先进行检测，如不符合安全规定的应及时整改，整改合格方准使用，违反本规定或不经甲方许可，擅自乱拉电气线路造成后果均由肇事方负责。

13、遵循先订合同后施工的原则。乙方人员不得从事合同外的施工任务。乙方应拒绝合同外的施工任务，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负责。

14、乙方在签订建筑工程

施工合同

后，应自觉地办理所有从业人员的登记注册手续。

15、贯彻谁施工谁负责安全的原则，乙方人员在施工期间，造成人员伤亡、火灾、机械等其它事故，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

本《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盖章即生效;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于本项目竣工检验合格之后终止，本《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自行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年 月 日

甲方：xx乡人民政府 责任人：

乙方： 责任人：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提高施工现场管理水平，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贵州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制定本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凡在xx乡行政管理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人员)必须与xx乡人民政府订本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要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强化安全意识，通过健全规章，加强防范，完善施工管理，发扬敢管、敢抓、敢处分的“三敢精神”，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二、安全生产责任书期限：自进场施工至工程完工为止。

三、甲方责任及义务：

1、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整体布置，管理，负责开展日常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发现的的问题及薄弱环节，督促限期整改。

2、对乙方提出的安全生产方面的问题，甲方应及时答复或三天内处理、解决。

3、向乙方及时传达上级、地方政府部门等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精神。

四、乙方责任及义务：

1、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2、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检查中发现隐患或违章作业应及时停业整改。如有较大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汇报，制定措施，按照“三定原则”落实。

3、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网络，按照行业标准及规范组织实施。随工程进度各项安全防护设施及时到位。施工现场的道路、围挡、大门、消防设施、临时用电、办公室及其它临时设施均必须达到标准化施工的要求。

4、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5、工程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特殊工种人员均应具备相应资格，持证上岗。设置一名兼职安全员，负责参与安全生产活动，并及时建立安全台帐。

6、安全防护用品必须购置具有生产许可证、产品备案证，各项指标均应达到合格标准，严禁不合格防护用品进入施工现场。并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储存、发放台帐。

7、塔吊入场前应检查合格;基础开挖、钎探、隐蔽工程验收，塔身及各种限位保险装置齐全、有效，塔吊安装必须有资质，安装人员持证上岗。

8、应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安全分阶段核验制度。基础、主体、竣工阶段，应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报相关机构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9、严格执行《工伤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事故发生后，应在两小时内向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事故详情，保护事故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抢救人员和财产。对事故现场进行拍照或录像。对事故的处理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xx乡人民政府 乙方：

(签章) (签章)

责任人： 责任人：

年 月 日

甲方：

乙方：

立责任书单位：

为确保施工期间的人身、设备安全，以及运行中设备的安全运行，进一步明确施工中甲乙双方职责，落实安全责任，根据燃气行业颁发安全工作的有关规定要求，特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作为工程承包合同的附件，有关条文如下：

1 、甲方安全职责：

1.1 甲方应对乙方事先提交的营业执照、施工资质和安全施工资格证书进行审查及备案，了解在此前的施工业绩及施工安全情况。

1.3 审查由乙方填写的外包工程施工企业安全资格审查表，包括施工人员概况、特种作业人员及“上岗证”复印件，审查由乙方提供须主管部门确认的工程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现场安全负责人名单证明原件。甲方按规定及时向乙方发放施工证。

1.4 甲方应对乙方事先提交的该工程的计划进行审查和指导，合格后监督乙方严格执行，必要时或根据乙方请求及安全规章制度要求增设甲方专人监护。

1.5 协调乙方提出的沿线交叉跨越线路停电配合等工作，必要时应会同乙方现场实地踏勘，商定施工方案。

1.6 开工前甲方负责向乙方负责人和现场施工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及施工人员全面交待现场工作条件及工作环境，对有关安全注意事项进行交底，并应有完整的记录或资料。

1.7 施工期间甲方有权对施工现场进行的安全监督，发现违章作业及危及人身、设备安全时，可及时制止、纠正，必要时有权停止其工作，并向乙方提出整改要求。

1.8 负责合同中规定由甲方承担有关职责。

2 、乙方安全职责

2.1 必须具有国家行政部门发放的有效的“三证”：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副本全套复印件、建设部门颁发的《企业施工资质证书》复印件和《施工安全资格证书》复印件。

2.2 提供企业法人代表资格证书和企业法人代码证书及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同时应提供受法人委托签订经济合同、签订安全责任书的

证明书

原件及“进(出)城承包工程许可证”。

2.3 开工前乙方应填写《工程施工企业安全资格审查表》、《施工(工作)人员概况》，提供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名单及“上岗证”复印件，提供经主管部门确认的工程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现场安全负责人名单的证明原件。

2.4 开工前组织对全体现场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明确工作任务，使全体施工现场各级人员掌握工程特点及安全操作规程、施工安全措施、安全注意事项。对施工作业人员定期进行安全活动和总结，并有记录，必要时请甲方派员参加。

2.5 开工前提供维护工程的施工组织方案、施工作业计划、安全管理制度、组织措施和技术措施，对复杂或危险性较大的工程必须订立单项措施。

2.6 禁止使用未成年人及老弱、残人员。对施工现场的新入人员(包括临时工、合同工与参加劳动人员)必须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及交待现场安全注意事项，相关记录、资料正确齐全，方可进场作业。对技术性较强的工作禁止使用临时工、民工或劳务协作工，临时招用的民工进行适合现场作业的安全教育后方可进行地面辅助作业工作，民工、临时工的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2.7 施工期间，各种交通工具、设备和工具等均由乙方自备。工程使用的施工机械、工器具及防护设施的必须有安全检查记录。交通工具、设备和工具的维修与保养，以及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或伤亡事故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连带责任。

2.8 施工时，乙方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并做好各种安全防范措施，指定专人负责安全工作，明确安全员。对在正在使用的设备上施工的，应与甲方一起制定详细的施工方案才能施工。施工中一旦发现有安全隐患的，乙方应立即停工，并报告甲方及其他有关职能部门，采取措施整治后确保万无一失再施工。施工人员进行作业时必须正确穿戴好安全防护用品，切实保证施工中的人身、设备安全。

2.9 乙方施工人员应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上岗证方可参加施工。对从事垂直运输机械、安装拆卸、爆破等特种作业的，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全体施工人员(包括民工)必须按甲方规定佩证上岗。

2.10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的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乙方对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电力、通信线路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如没有防护，或防护不当而导致既有设施损坏，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2.11 及时详细地对沿线交叉跨越、高低压线路等进行实地踏勘，提供书面资料，便于甲方协调配合。

2.12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监督和指导，发生人身事故或危及施工安全情况，必须立即报告甲方。乙方负责人(安全施工第一责任者)对甲方提出的有效意见必须及时整改。

2.13 负责合同中规定由乙方承担有关职责。

3 、安全考核 ：

3.1 若因乙方人员违反本责任书或安全规章制度，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安全责任。

3.2 若因合同期内乙方维护不力或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甲方并且可以作出取消其施工资格，合同终止的处理。

3.2 若因乙方人员积极采取有效防范措施，无违反本责任书或违反安全规章制度，并在合同期内没有发生责任安全事故，甲方应对乙方在安全工作上给于适当奖励。

4、本责任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责任书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本责任书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

责任人： 责任人：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甲方：\_\_\_\_\_\_\_\_ 乙方：\_\_\_\_\_\_\_\_

为了加强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实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特签定本

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

2、工程范围：甲方委托乙方对\_\_\_\_\_\_\_\_\_\_\_\_

3、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

二、乙方全体施工人员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六大纪律，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工地文明施工规定》，熟知、掌握本工种的安全规程和操作规范。

三、乙方及其各班组要建立安全施工领导小组，设立专职安全员与甲方保持联系，并定期对其职工进行安全教育，经常进行安全施工检查(特别是班前教育检查)，且和职工个人要签定安全责任书，不签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四、为保证施工安全管理及安全责任，乙方必须明确现场管理人员：

乙方项目负责人：\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乙方现场安全负责人：\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五、乙方必须确保所有进场施工的人员，年满十八周岁且身体健康。老、弱、病、残、孕、家属、小孩及童工不得进入现场，否则，产生一切后果均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乙方必须确保所有职工按规定正确使用防护措施，不得滥用或不用;保证进入施工现场带好安全帽，严禁工人穿拖鞋、硬底易滑鞋、易透鞋及赤膊上班;特殊工种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严禁使用无证、不懂机电、设备操作技术的人员。若有违反，全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七、乙方非现场施工人员禁止进入施工规划区域内，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个人自负。

八、乙方在施工期内各班组及个人要增强安全意识，做好自身安全保护，出现大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注：本条适用于由乙方自身各种原因引起的安全事故)

九、在施工期间，由于乙方管理不严而对第三方造成伤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在施工期间，乙方人员与其他承包队发生打架行为，各承包队责任自负，并且甲方将按〈〈工地文明施工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乙方施工人员外出发生走失或任何不安全事件，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十二、本责任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做为工程承包合同附件。

十三、若有新增内容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承包施工结束后自行失效。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 负责人：\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 经办人：\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_\_\_\_\_\_\_镇\_\_\_\_\_\_\_村\_\_\_\_\_\_\_组(以下称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镇 (以下称乙方)

为了搞好房屋建筑施工安全的管理工作，让甲方今后在此居住全家安康幸福，子孙兴旺。因此，杜绝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本工程为私人房屋建筑施工。

第二条：甲方安全责任：进场施工前甲方须对乙方代表进行现场口头的安全事项说明，其内容是：将该房屋建筑有关联的安全注意事项(即砌砖，搭架，升架，打楼面及进行一切高空施工)向乙方讲清楚。

第三条：乙方安全责任

(1)乙方代表为安全责任人，负责该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严格遵守现场安全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管安全施工作业。

(2)开工前必须对所属人员进行建房注意事项等安全教育，不安排未经安全教育人员进入建筑场地。

(3)乙方的任何人员均不得在施工地打架斗殴、酗酒。严禁酒后上班。

(4)乙方负责此项房屋建筑的全部安全责任，如果在建筑中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由乙方自己承担全部的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

第四条：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本合同条款，履行各自的职责，搞好房屋建筑施工。

第五条：本协议双方签字后生效，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证实人：\_\_\_\_\_\_\_\_\_\_\_\_\_\_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二**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提高施工现场管理水平，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制定本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凡在莫乎尔牧场管理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人员)必须与莫乎尔牧场管理委员会订本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要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强化安全意识，通过健全规章，加强防范，完善施工管理，发扬敢管、敢抓、敢处分的“三敢精神”，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二、安全生产责任书期限：自进场施工至工程完工为止。

三、甲方责任及义务：

1、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整体布置，管理，负责开展日常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发现的的问题及薄弱环节，督促限期整改。

2、对乙方提出的安全生产方面的问题，甲方应及时答复或三天内处理、解决。

3、向乙方及时传达上级、地方政府部门等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精神。

四、乙方责任及义务：

1、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2、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检查中发现隐患或违章作业应及时停业整改。如有较大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汇报，制定措施，按照“三定原则”落实。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三**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确实做到安全生产，人人有责，特签定本安全责任书。

一、乙方必须确保所有进场施工的\'人员，年满十八周岁且身体健康。老、弱、病、残、孕、家属、小孩及童工不得进入现场，否则，产生一切后果均乙方自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乙方全体施工人员必须遵守国家规定的安全生产六大纪律，遵守甲方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工地文明施工规定》，熟知、掌握本工种的安全规程和操作规范。

三、乙方及其各班组要建立安全施工领导小组，设立专职安全员与甲方保持联系，并定期对其职工进行安全教育，经常进行安全施工检查(特别是班前教育检查)，且和职工个人要签定安全责任书，不签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四、乙方必须确保所有职工按规定正确使用防护措施，不得滥用或不用;保证进入施工现场带好安全帽，严禁工人穿拖鞋、硬底易滑鞋、易透鞋及赤膊上班;特殊工种操作人员持证上岗，严禁使用无证、不懂机电、设备操作技术的人员。若有违反，全部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非现场施工人员禁止进入施工规划区域内，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个人自负。

六、乙方在施工期内各班组及个人要增强安全意识，做好自身安全保护，出现大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甲方概不负责。(注：本条适用于由乙方自身各种原因引起的安全事故)

七、在施工期间，由于乙方内部管理不严而误伤他人，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八、在施工期间，乙方人员与其他承包队发生打架行为，各承包队责任自负，并且甲方将按〈〈工地文明施工规定〉〉严加处罚。

九、乙方施工人员外出发生走失或任何不安全事件，责任由乙方自负，甲方概不负责。

十、乙方人员或家属不得在施工现场和生活区内摆摊设点，开食堂，卖副食。以防止食物中毒和发生意外事故。

十一、本责任书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二份做为工程承包合同附件。

若有新增内容条款，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承包施工结束，并经验收结算、帐款付清后自行失效。

甲方：\_\_\_\_\_\_\_\_有限公司负责人：\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负责人：\_\_\_\_\_\_\_\_\_\_\_\_

签定日期：\_\_\_\_\_\_\_\_\_\_\_\_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四**

责任人：

乙方：

责任人：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提高施工现场管理水平，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贵州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制定本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凡在xx乡行政管理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人员)必须与xx乡人民政府订本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要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强化安全意识，通过健全规章，加强防范，完善施工管理，发扬敢管、敢抓、敢处分的“三敢精神”，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二、安全生产责任书期限：自进场施工至工程完工为止。

三、甲方责任及义务：

1、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整体布置，管理，负责开展日常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发现的的问题及薄弱环节，督促限期整改。

2、对乙方提出的安全生产方面的问题，甲方应及时答复或三天内处理、解决。

3、向乙方及时传达上级、地方政府部门等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精神。

四、乙方责任及义务：

1、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2、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检查中发现隐患或违章作业应及时停业整改。如有较大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汇报，制定措施，按照“三定原则”落实。

3、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网络，按照行业标准及规范组织实施。随工程进度各项安全防护设施及时到位。施工现场的道路、围挡、大门、消防设施、临时用电、办公室及其它临时设施均必须达到标准化施工的要求。

4、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5、工程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特殊工种人员均应具备相应资格，持证上岗。设置一名兼职安全员，负责参与安全生产活动，并及时建立安全台帐。

6、安全防护用品必须购置具有生产许可证、产品备案证，各项指标均应达到合格标准，严禁不合格防护用品进入施工现场。并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储存、发放台帐。

7、塔吊入场前应检查合格；基础开挖、钎探、隐蔽工程验收，塔身及各种限位保险装置齐全、有效，塔吊安装必须有资质，安装人员持证上岗。

8、应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安全分阶段核验制度。基础、主体、竣工阶段，应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报相关机构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9、严格执行《工伤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事故发生后，应在两小时内向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事故详情，保护事故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抢救人员和财产。对事故现场进行拍照或录像。对事故的处理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xx乡人民政府(签章)乙方：(签章)

责任人：责任人：

年月日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五**

为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从业人员的人身安全，在项目织施工中应坚持“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贯彻国家安全生产的法令法规，强化施工安全管理。现场从业人员应严格执行《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程序》，杜绝违规违章作业防止安全事故发生。现结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湖北长安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程序》，本项目部与进入现场施工的从业人员签订如下安全责任：

一、从业人员在施工现场作业时应严格按《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和要全交底操作，本人如出现违规违章操作，除接受公司《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程序》的管理和处罚外，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1、从业人员有违规违章行为时，项目部依括程序文件给予责任人10—100元人／次的经济处罚，并责令现场纠正。

2、从业人员有违规违章造成安全事故和经济损失时，应依据责任按《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程序》承担经济责任和赔偿损失，直至承担法律责任。

二、进入施工现场应正确使用劳动保护用品和保护现场安全防护设施。

三、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发现安全隐患应及时报告，有安全隐患危险时应停止作业并采取相应防范措施。

四、多次发生违规违章作业或不服从安全管理的从业人员，应无条件清退出场，停止劳务作业。

五、严禁酒后施工作业。从业人员凡在酒后操作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当事人承担全部责任。

六、现场施工的从业人员应身体健康，并能适应现场作业的安全需要，如身体有严重疾病或身体不适状况，应停止作业退出现场施工。

七、参与施工的分包方或劳务队负责人应抓好所属人员的安全生产，对所属人员的违规违章作业应承担连带责任和经济损失。有经济分包合同的.分承包方应对分包的范围、人员承担安全责任。

八、非现场人员，不准进入现场。现场从业人员不准携带非施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和留宿。

九、从业人员在施工中及时报告安全隐患或检举他人违规违章作业的，给予5—50元的奖励，在安全事故中抢救有功或施工中果断采取应急措施，避免了安全事故发生的当事人给予100—500元的奖励。

十、本项目施工的从业人员，如在施工现场以外（以施工现场大门为界）发生安全事故或引起其它纠纷由当事人全部承担，本项目部概不负责（因工作需要项目部负责人安排外）

从业人员签字：

工程名称：项目负责人签字：

20年月日

年月日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六**

为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按乡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进一步理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工作机制，加强安全管理，明确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不安全事故，结合实际，特制定本目标管理责任书。

1、施工方承建的项目，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市和县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2、项目经理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并积极配合乡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的安全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要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

3、项目负责人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措施所需费用，应用于施工安全中，不得挪作他用。

4、项目负责人必须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

5、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配备消防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6、实现目标管理，加大施工现场事故隐患治理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杜绝死亡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了应立即停止施工，并积极开展救援措施。

7、工程开工前15日内办理工程开工备案手续，将单位工程人员组织、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等信息准确填写，报乡人民政府备案批准后方可开工。

8、工程开工前15日内办理安全报监手续，同时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做好安全评估，签订防护用品费用预约。未办理安全报监的，不得开工。

9、塔吊在使用之前必须向相关部门报检，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10、其它未注明的责任详见国家、市和县有关建筑施工安全管理法令法规。

乡政府印章：

施工单位印章：

乡政府法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七**

甲方：责任人：

乙方：责任人：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管理”的方针，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管理，提高施工现场管理水平，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贵州省建筑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制度，制定本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书。

凡在\_\_\_\_\_\_乡行政管理区域内的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人员）必须与\_\_\_\_\_\_乡人民政府订本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要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强化安全意识，通过健全规章，加强防范，完善施工管理，发扬敢管、敢抓、敢处分的“三敢精神”，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二、安全生产责任书期限：自进场施工至工程完工为止。

三、甲方责任及义务：

1、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整体布置，管理，负责开展日常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对发现的的问题及薄弱环节，督促限期整改。

2、对乙方提出的`安全生产方面的问题，甲方应及时答复或三天内处理、解决。

3、向乙方及时传达上级、地方政府部门等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文件精神。

四、乙方责任及义务：

1、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2、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检查中发现隐患或违章作业应及时停业整改。如有较大安全隐患必须及时向安全管理部门汇报，制定措施，按照“三定原则”落实。

3、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网络，按照行业标准及规范组织实施。随工程进度各项安全防护设施及时到位。施工现场的道路、围挡、大门、消防设施、临时用电、办公室及其它临时设施均必须达到标准化施工的要求。

4、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5、工程总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特殊工种人员均应具备相应资格，持证上岗。设置一名兼职安全员，负责参与安全生产活动，并及时建立安全台帐。

6、安全防护用品必须购置具有生产许可证、产品备案证，各项指标均应达到合格标准，严禁不合格防护用品进入施工现场。并建立劳动防护用品储存、发放台帐。

7、塔吊入场前应检查合格；基础开挖、钎探、隐蔽工程验收，塔身及各种限位保险装置齐全、有效，塔吊安装必须有资质，安装人员持证上岗。

8、应严格执行建筑工程安全分阶段核验制度。基础、主体、竣工阶段，应在自检合格的基础上报相关机构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9、严格执行《工伤事故报告和处理制度》，事故发生后，应在两小时内向建筑行政主管部门及当地政府报告事故详情，保护事故现场，采取有效措施抢救人员和财产。对事故现场进行拍照或录像。对事故的处理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签章）（签章）

责任人：责任人：

年月日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八**

甲方：

乙方：

为了保障施工安全及装饰、装修工程顺利进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北京市治安管理处罚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部令第61号令关于《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要求，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预防火灾和违法犯罪案件及治安灾害事件的发生，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管理的职责，各负其责，互相协作，签定施工治安消防安全职责书。具体资料如下：

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1、甲方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尽量为乙方带给施工方便。

2、乙方需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安全管理规定，并随时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负责施工现场周围的治安秩序。

3、乙方要保证对全体施工人员做到“三包一保证”。即包括了了解全体人员的来历、政治表现和遵纪守法状况;保证施工人员不打架、不盗窃、不诈骗及不发生火灾事故。

4、乙方务必成立施工现场保卫组织，并受甲方安保部和当地派出所等相关执法部门的安全检查和督促指导。

1、施工现场的消防安全由乙方全面负责，甲方有权随时检查各施工部位。乙方确定一名现场施工职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消防工作，并建立健全消防组织和防火规章制度。

2、施工现场负责人的职责范围：

(1)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防火职责制，制定出经常化、制度化的安全检查计划。组织学习消防法规、规章制度、防火、灭火技能等其它消防安全知识，做到人人会使用消防器材。

(2)服从消防机关的管理，协助处理火灾事故。

3、施工现场消防、安全准则：

(1)施工现场严禁吸烟，摆放足量灭火器及明显防火标志。

(2)施工现场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严禁乱拉临时电线。

(3)施工现场如需动用明火，需向甲方安保部开具《动火施工许可证证》，如未开具《动火施工许可证证》严禁动用明火，甲方有权令乙方停止动火施工。

(4)甲乙双方将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由乙方全权负责施工现场的消防工作，并制定相应的安全防火制度。

(1)因施工需设的临时设施，要贴合防火规范要求，不得使用易燃材料。

(2)未经物业批准，严禁擅自动用物业服务区域内的系统设备，个性是消防、水、电气系统设备。

(3)施工现场严禁吸烟，如动用明火(电气焊)务必到物业服务中心安保部凭特殊工种操作证开据当日动火证，并应注明时间、位置、作业资料、动火人、看火人，办理《动火施工许可证》并配备相应的灭火器材和采取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后，在专人监护下方可动火作业;动火作业完毕后清理现场并确认无火灾隐患后才能离开。

(4)装饰装修施工用电应采用合格的插头，严禁将电线头直接插在插座上或接在漏电开关上，严禁私搭、乱接电线，必要的临时电线应采取安全可靠的防护措施;高空作业要有防护措施，特种作业务必持证上岗，严禁违章操作;施工所使用的电器设备、施工机具务必合格完好，禁止使用无完整保护装置的机械设备。装饰装修施工人员应持续施工现场周围的清洁卫生，施工区域以外不得堆放施工材料和设备。

(5)装饰装修施工人员出入小区须佩带《临时出入证》;着装整齐、不得赤足、赤背、穿拖鞋;严禁在非施工区域穿行、逗留;随地吐痰、抛洒废弃物;严禁喧哗、打闹、赌博、酗酒。

(6)每日施工完毕，检查消除一切可能引发的不安全隐患后方可离开施工现场。

如乙方违反上述条款，甲方有权暂停施工，待其按要求整改并予以恢复或赔偿相应的损失后，方可继续施工;乙方在施工期间全面负责消防工作，如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将负全部职责，依法追究其刑事职责。

xx年x月x日xx年x月x日

**建筑施工安全责任书篇九**

项目经理：\_\_\_

日期：\_\_\_年\_\_月\_\_日

为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到施工安全管理工作的标准化与规范化，确保建设工程项目安全、优质、按期完成，同时为进一步明确有关各方的安全职责，进一步提高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保障人身安全、保障公司信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_\_\_\_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规定》等有关国家、省、市法令法规，特制定本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公司所有分公司、项目部必须与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责任书作为安全管理的指导与检查执行依据。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的.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法规；

2、项目经理依法对所施工的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全面负责，是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项目部应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对所承担的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

3、项目部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措施所需费用，应用于施工安全中，不得挪作他用。

4、项目部必须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少于1人。

5、项目部必须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设置消防水源、配备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并在施工现场入口处设置明显标志。

6、实现目标管理，加大施工现场事故隐患治理力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杜绝死亡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了立即上报公司。

7、工程开工前15日内办理工程开工备案手续，将单位工程人员组织、安全文明施工投入、施工现场总平面图等信息准确填写，经总工程师批准后方可开工。

8、工程开工前15日内办理安全报监手续，同时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做好安全评估，签订防护用品费用预约。未办理安全报监的，不得开工。

9、塔吊在使用之前必须向相关部门报检，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

10、公司工程部是公司建设工程安全管理的主管部门。负责公司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工作。对分公司和项目部的安全生产和管理具有监督、检查的权利。

11、其它未注明的责任详见国家、省和市法令法规。

1、事故管理特大事故、重大事故为零；一般事故死亡率、重伤率为零；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率95%以上，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90%以上；事故及时结案率100%。

2、安全管理

（1）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采取的安全措施的项目执行率达到90%。

（2）施工现场每月组织2次由分公司主管经理或项目经理组织的安全大检查。

（3）施工现场各级职能人员岗位责任制、目标责任书执行率达到100%。

（4）施工现场设专职安全员不少于1人。

（5）施工现场塔吊报检率达到100%，脚手架及高处防护作业工程、施工用电、施工机械及物料运输提升设施验收合格率达到100%。

（6）施工现场各类机械、机电设备完好率达到100%。

3、安全教育工人岗前三级教育率达到90%，特种工人持证上岗率达到100%；施工管理人员安全培训率达到100%。

1、按照公司安全生产管理考核办法评分标准进行考核。奖罚执行安全生产考核办法。

2、发生特大、重大伤亡事故，由分公司或项目部对伤害人进行经济补偿，并给予项目经理\_\_元罚款，情节严重的交有关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

5、全年无事故，事故隐患整改率达到100%的单位，对取得省、市安全文明工地的项目部，按照公司奖励办法进行奖励。

责任期限：\_\_年\_月\_日至\_\_年\_月\_日

公司：（章）

项目部负责人签字：

代表签字：

项目经理证号：

项目经理身份证号：

日期：\_\_年\_月\_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